

文藻外語大學德國語文系學生申請自主學習作業要點

111 年 4 月 13 日系課程規劃小組會議通過

111 年 4 月 13 日系務會議通過

111 年 5 月 4 日院務會議通過

- 一、本校為提升學生自主學習的能力、提供多元彈性學習機制，以培養跨域探索與終身學習之素養，特訂定「文藻語大學德文系學生申請自主學習作業要點」。
- 二、本系「自主學習」是以跨域學習為目標，其自主學習範圍可涵蓋下列類型之課程：
 - (一)國內外大學或機構開設全英授課(EMI)課程。
 - (二)非本系開設跨領域課程。
- 三、申請對象：本系大學部一至四年級以及五專部四至五年級已通過德語檢定畢業門檻者。
- 四、申請時間：有意申請之學生應於擬自主學習期間的前一學期，依本系公告受理日期提出自主學習申請表。
- 五、審查機制：由主任召集系課程規劃小組開會審查學生所提出之自主學習申請表，經審查通過之申請案，學生得自下一學期開始執行。
- 六、「自主學習課程」學分可認列為專業必修、專業選修、一般選修及校定共同必修課程（不含日四技共同英文課程）。專業必修、專業選修及一般選修課程由本系負責審核，但不得包含重、補修以及先前不及格之課程，最多認列 20 學分，校定共同必修由開課單位負責審核，最多認列 20 學分（學時）。
- 七、本要點經院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